2023年度部门决算公开

**目 录**

第一部分 2023年度部门决算报表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二、收入决算表

三、支出决算表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七、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表

八、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九、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表

十、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十一、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表

十二、政府采购情况表

十三、政府购买服务决算公开情况表

第二部分 2023年度部门决算说明

第三部分 2023年度其他重要事项的情况说明

第四部分 2023年度部门绩效评价情况

**第一部分 2023年度部门决算报表**

##  报表详见附件。

**第二部分 2023年度部门决算说明**

**一、部门/单位基本情况**

（一）机构设置、职责

通州区排水事务中心位于滨河中路京秦铁路北侧路东，是通州区水务局所属的二级单位，依据通编办【2020】65号文，于2021年8月成立，为全额拨款独立核算事业单位，业务范围为通州区排水各项事务提供相关服务，组织编制排水专业规划；负责全区排水及中水设施的运行调度工作；协助做好排水防涝，以及城区应急排水工作；负责全区排水行业管理、雨水管理等事务性工作。内设部门分别为：办公室，财务室，规划管理组，排水防涝管理组，厂站管理工作，车辆、设备、物资管理组。其职责分别为：办公室负责建立完善各项规章制度；做好文件、会务、宣传报道等管理；做好政府采购及固定资产管理工作；做好办公用品发放及食堂管理等后勤保障服务工作；财务室负责财务管理、固定资产管理；组织编制水务资金预算，并监督实施；规划管理组负责组织编制排水专业规划；排水手续的办理和排水管线验收工作；做好技术服务工作，组织召开技术方案、措施讨论和技术专题会；排水防涝管理组负责编制安全防范预案、防汛应急救援预案等有关事项的实施预案；协助做好排水防涝，以及城区应急排水工作；厂站管理工作负责监督检查泵站及其闸门设施安全保护与运行管理工作；车辆、设备、物资管理组负责车辆、设备的维修保养管理工作，负责防汛物资的管理工作。

（二）人员构成情况

北京市通州区排水事务中心行政编制0人，实有人数0人；事业编制16人，实有人数17人。

 **二、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2023年度收、支总计3420.39万元，比上年减少409.85万元，下降10.70%。

（一）收入决算说明

2023年度本年收入合计3416.37万元，比上年减少413.87万元，下降10.81%。

1.财政拨款收入3416.37万元，占收入合计的100.00%。其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3416.37万元，占收入合计的100.00%；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0.00万元，占收入合计的0.00%；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收入0.00万元，占收入合计的0.00%；

2.上级补助收入0.00万元，占收入合计的0.00%；

3.事业收入0.00万元，占收入合计的0.00%；

4.经营收入0.00万元，占收入合计的0.00%；

5.附属单位上缴收入0.00万元，占收入合计的0.00%；

6.其他收入0.00万元，占收入合计的0.00%。

## 图1：收入决算

（二）支出决算说明

2023年度本年支出合计3413.50万元，比上年减少399.16万元，下降10.47%，其中：基本支出618.81万元，占支出合计的18.12%；项目支出2794.70万元，占支出合计的81.87%;上缴上级支出0.00万元，占支出合计的0.00%；经营支出0.00万元，占支出合计的0.00%；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0.00万元，占支出合计的0.00%。

## 图2：基本支出和项目支出情况

**三、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2023年度财政拨款收、支总计3420.39万元，比上年减少409.85万元，下降10.70%。主要原因：财政资金紧张,非三保项目未批复资金。

**四、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一）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总体情况

2023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3413.50万元，主要用于以下方面（按大类）：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93.16万元，占本年财政拨款支出2.73%；

卫生健康支出44.21万元，占本年财政拨款支出1.30%；

 节能环保支出761.96万元，占本年财政拨款支出22.32%；

 农林水支出2436.30万元，占本年财政拨款支出71.37%；

 住房保障支出77.87万元，占本年财政拨款支出2.28%；

（二）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具体情况

1、“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2023年度决算93.16万元，比2023年年初预算增加25.64万元，增加37.97%。其中：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款）2023年度决算93.16万元，比2023年年初预算增加25.64万元，增加37.97%。主要原因：有2名职工涉及以前年度补缴,补缴金额为22.00万元,新增1名退休职工统筹外支付退休费3.00万元。

 2、“卫生健康支出”（类）2023年度决算44.21万元，比2023年年初预算减少0.79万元，下降1.76%。其中：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款）2023年度决算44.21万元，比2023年年初预算减少0.79万元，下降1.76%。主要原因：有1名职工办理退休。

  3、“节能环保支出”（类）2023年度决算761.96万元，比2023年年初预算增加740.27万元，增加3412.96%。其中：

  “环境监测与监察”（款）2023年度决算48.57万元，比2023年年初预算增加26.88万元，增加123.93%。主要原因： 2022年财政收回额度的项目资金,23年按照单独的项目做预算支出,已全部支付。

  “污染防治”（款）2023年度决算713.40元，比2023年年初预算增加713.40元，增长100.00%。主要原因：此项目为2023年年中追加新增项目，资金已全部支付完成。

  4、“农林水支出”（类）2023年度决算2436.30万元，比2023年年初预算增加1021.38万元，增加72.18%。其中：

  “水利”（款）2023年度决算2436.30万元，比2023年年初预算增加1021.38万元，增加1021.38。主要原因：其一2023年年中追加新增项目500.00万元,已全部支付;其二22年财政收回额度资金项目, 23年按照单独的项目做预算支出,已全部支出。

  5、“住房保障支出”（类）2023年度决算77.87万元，比2023年年初预算增加0.47万元，增长0.60%。其中：

  “住房改革支出”（款）2023年度决算77.87万元，比2023年年初预算增加0.47万元，增长0.60%。主要原因：人员工资调整，购房补贴增加。

**五、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一）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总体情况

本年度无此项支出。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具体情况

本年度无此项支出。

**六、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收支情况**

本年度无此项支出

**七、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023年度使用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安排基本支出618.81万元，使用政府性基金财政拨款安排基本支出0万元，其中：（1）工资福利支出包括基本工资、津贴补贴、奖金、伙食补助费、绩效工资、其他社会保障缴费、其他工资福利等支出；（2）商品和服务支出包括办公费、印刷费、咨询费、手续费、水费、电费、邮电费、取暖费、物业管理费、差旅费、因公出国（境）费、维修（护）费、租赁费、会议费、培训费、公务接待费、专用材料费、劳务费、委托业务费、工会经费、福利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其他交通费、其他商品和服务等支出；（3）对个人和家庭补助支出包括离休费、退休费、抚恤金、生活补助、救济费、医疗费补助、助学金、奖励金、其他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等支出。（4）其他资本性支出包括办公设备购置、专用设备购置等。

**第三部分2023年度其他重要事项的情况说明**

一、“三公”经费财政拨款决算情况

“三公”经费包括本单位所属0个行政单位、0个参照公务员法管理事业单位、1个事业单位。2023年度“三公”经费财政拨款决算数0.77万元，比2023年度“三公”经费财政拨款年初预算0.75万元增加0.02万元。其中：

1.因公出国（境）费用。2023年度决算数0.00万元，比2023年度年初预算数0.00万元增0.00万元。主要原因：我单位无此项支出。

2.公务接待费。2023年度决算数0.00万元，比2023年度年初预算数0.00万元增加0.00万元。主要原因：我单位无此项支出。

3.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2023年度决算数0.77万元，比2023年度年初预算数0.75万元增加0.02万元。

其中，公务用车购置费2023年度决算数0.00万元，比2023年度年初预算数0.00万元增加0.00万元。主要原因：我单位无此项支出。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2023年度决算数0.77万元，比2023年度年初预算数0.75万元增加0.02万元，主要原因：按照有关部门要求为公务车统一更换北斗定位系统的。2023年度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中，公务用车加油0.00万元，公务用车维修0.19万元，公务用车保险0.15万元，公务用车其他支出0.43万元。2023年度公务用车保有量1辆，车均运行维护费0.77万元。重点说明：车辆加油卡中上年度留有余额，因此本年度车辆加油费用卡中余额支付，本年预算未支付加油费用。

二、机关运行经费支出情况

我单位为全额事业单位，不属于机关运行经费统计范围。

三、政府采购支出情况

2023年度政府采购支出总额34.56万元，其中：政府采购货物支出0.00万元，政府采购工程支出0.00万元，政府采购服务支出34.56万元。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19.58万元，占政府采购支出总额的56.65%，其中：授予小微企业合同金额19.58万元，占政府采购支出总额的56.65%。

四、国有资产占用情况

2023年度新购置车辆0台，共计0.00万元；新购置单位价值100万元（含）以上的设备0台（套），共计0.00万元。截至12月31日，北京市通州区排水事务中心共有车辆39台，共计616.54万元；单位价值100万元（含）以上的设备1台（套），共计140.00万元。

五、政府购买服务支出说明

2023年度政府购买服务决算0.00万元。

六、专业名词解释

1.基本支出：指为保障机构正常运转、完成日常工作任务而发生的人员支出和公用支出。

2.项目支出：指在基本支出之外为完成特定行政任务或事业发展目标所发生的支出。

3.“三公”经费：是指单位通过财政拨款资金安排的因公出国（境）费、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和公务接待费。其中，因公出国（境）费指单位公务出国（境）的国际旅费、国外城市间交通费、住宿费、伙食费、培训费、公杂费等支出；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指单位公务用车购置支出（含车辆购置税、牌照费）及单位按规定保留的公务用车燃料费、维修费、过路过桥费、保险费、安全奖励费等支出；公务接待费指单位按规定开支的各类公务接待（含外宾接待）支出。

4.机关运行经费：指为保障行政单位（含参照公务员法管理事业单位）运行用于购买货物和服务的各项资金，包括办公及印刷费、邮电费、差旅费、会议费、福利费、日常维修费、专用材料及一般设备购置费、办公用房水电费、办公用房取暖费、办公用房物业管理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以及其他费用。

5.政府采购：指各级国家机关、事业单位和团体组织，使用财政性资金采购依法制定的集中目录以内的或者采购限额标准以上的货物、工程和服务的行为，是规范财政支出管理和强化预算约束的有效措施。

6.政府购买服务：是指各级国家机关将属于自身职责范围且适合通过市场化方式提供的服务事项，按照政府采购方式和程序，交由符合条件的服务供应商承担，并根据服务数量和质量等因素向其支付费用的行为。

**7.各单位需根据自身业务职能，补充当年使用的所有支出功能分类项级科目名词解释，例如：**

（1）208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反应政府在社会保障和就业方面的支出；

2080502 事业单位离退休：反映事业单位开支的离退休经费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反映机关事业单位实施养老保险制度，由单位缴纳的基本养老保险费支出

2080506 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反映机关事业单位实施养老保险制度，由单位缴纳的职业年金的支出

 （2）210卫生健康支出：卫生健康支出，反应政府卫生健康方面的支出；

 2101102 事业单位医疗：反映财政部门安排的事业单位基本医疗保险缴费经费，未参加医疗保险的事业单位公费医疗经费，按国家规定享受离退休人员、的医疗经费

（3）211节能环保支出：反映政府环境保护管理事务支出；

2110299 其他环境监测与监察支出： 反映其他用于环境监测与监察方面的支出

2110301 大气：反映政府在治理空气污染、汽车尾气、酸雨、二氧化碳。沙尘暴等方面的支出

（4）213农林水支出：反应政府农林水事务支出

2130304 水利行业业务管理：反映用于水利行业业务管理方面的支出

2130311 水资源节约管理与保护：反映水资源节约、监管、配置、调度、保护和基础管理工作的支出

2130399 其他水利支出：反映上述项目以外其他用于水利方面的支出

（5）221住房保障支出：集中反应政府用于住房方面的支出。

2210201 住房公积金：反映行政事业单位按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部、财政部规定的基本工资和津贴、补贴，以及规定比例为职工缴纳的住房公积金

2210203 购房补贴：反映按房改政策规定，行政事业单位向符合条件职工（含离退休人员），军队（含武警）向转役复员离退休人员发放的用于购买住房的补贴

第四部分 2023年度部门绩效评价情况

一、重点项目支出绩效评价报告

排水管线及排水泵站设施养护运维项目

绩效评价报告

通州区排水事务中心2023年度排水管线及排水泵站设施养护运维项目支出绩效评价汇报如下：

（一）基本情况。

1.项目概况。

（1）项目背景及主要内容。

为推动通州区市政公用事业改革与发展，提高市政公用设施运营效率，北京副中心规划面积 155 平方公里范围内，西至朝阳交界、南至宋梁路与京津公路交叉、东至宋梁路、北至潞苑北大街由通州区供排水事务中心管辖的排水设施委托专业单位负责运营维护工作。

（2）项目实施情况。

通州区排水事务中心成立专门的组织机构——通州区建成区排水管网购买服务项目运营考核领导小组严格执行项目委托运营协议、生产运营考核指标履行监督考核职能。

（3）资金投入和使用情况。

截止2023年12月31日项目计划投入金额1000.00万元，实际支出金额999.99万元, 其中设施运营服务费968.00万元；防汛车辆设备费用31.99万元。

2.项目绩效目标。

（1）总体绩效目标。

做好通州城区排水设施维修养护工作,保障通州城区范围内排水管线畅通；保障排水设施运行状况良好,确保城区居民生活正常；保障城区安全度汛，确保城区居民生命及财产安全；为打造副中心优美水环境做好基础性工作。确保车辆、各种设备正常使用，以保障养护设施正常运行，保障汛期安全度汛。

（2）阶段性绩效目标。

2023年通州区排水管线及排水泵站设施养护项目批复资金1000.00万元，根据2023年排水设施维护管理工作整体需要组织实施，确保排水设施完好无损，运行正常，保障管辖范围汛期安全度汛。

（二）绩效评价工作开展情况

1.绩效评价目的、对象和范围。

（1）绩效评价目的。

评价项目存在的必要性、项目管理是否规范、项目绩效是否突出，从而为专项决策提供依据，进一步规范专项管理，提高市政设施日常维护资金使用绩效。

（2）绩效评价对象和范围

绩效评价对象和范围是对2023年度财政预算安排的所有项目进行绩效自评，以资金安排使用和预算绩效管理情况为重点。

2.绩效评价原则、评价指标体系、评价方法。

（1）绩效评价原则。定量与定性分析相结合的原则；真实性、科学性、规范性原则。

（2）项目资金评价指标：部门项目支出绩效评价指标体系“一级、二级、三级指标”，一级指标分为预算执行、产出、效益、满意度四个方面，二级指标分为数量指标、质量指标、时效指标、成本指标、经济效益指标、社会效益指标、生态效益指标、可持续影响指标、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九个方面，三级指标分为绩效目标合理性、绩效指标明确性及产出效果等方面。

（3）项目评价方法：目标效益分析法和公众评判法。

3.绩效评价工作过程。

根据相关文件要求，本单位制定了项目支出绩效目标和评价指标。绩效评价工作如下：1.核实数据。对2023年度项目支出数据的准确性，真实性进行核实，将2023年度和2022年度项目支出情况进行比较分析。2.根据评价材料结合各项评价指标进行分析评分。3.形成绩效评价自评报告。

（三）综合评价情况及评价结论（附自评表见附件）

根据项目实施情况，通州区供排水事务中心2023年项目经自评，绩效目标完成较好，对照绩效评价评分标准，对项目的各项指标进行评价打分。

（四）绩效评价指标分析

1.项目决策情况。

按照相关要求编制工作计划和相应实施方案，做好对接管网运行维护的各项准备工作，为有序有效推进项目实施提供支撑。

2.项目过程情况。

项目各业务实施班组按月提交项目执行进度、设施巡查情况、设备设施检修养护情况等项目信息，并签订用工管理合同、验收报告、会议纪要、反映绩效的图片等相关绩效资料的留存工作。如有调整，及时履行项目调整手续。

3.项目产出情况。

项目在产出方面完成情况良好，主要体现在项目实际完成率、年度目标完成情况、项目质量完成情况等方面均有效完成，但也存在项目质量指标中设施巡查不到位的问题。

4.项目效益情况。

（1）保障通州城区排水管线畅通、检查井、雨水口排水设施完好，无污水冒溢现象，创造了通州区良好的卫生环境和生活环境；

（2）保证通州城区无污水通过溢流口入河现象，确保区政府节能减排工作任务的顺利完成，创造了副中心良好的水环境；

（3）保障通州城区排水设施状况良好，泵站运转正常，确保城区安全度汛，保证城区居民人身、生命、财产安全。

（五）主要经验及做法、存在的问题及原因分析

1.主要经验及做法。

严格项目资金财务管理制度。按照资金管理制度及财务管理制度实施，加强资金管理和监督，确保专款专用。

分工明确，落实责任。实施计划完善，流程顺畅，确保各项指标顺利完成。

2.存在的问题及原因分析。

（1）存在问题。

执行过程中还是存在以下问题：项目阶段性目标设置不够完善细致。绩效目标是对项目整体目标的分解和细化，为项目提供一个客观的评价标准，便于主管部门和项目单位对项目进行管理。2023年通州区排水管线及排水泵站设施养护项目批复资金1000.00万元，在项目阶段性目标设置时，未能结合项目资金，全面梳理确定更为完善的排项目阶段性目标，弱化了项目组织实施中可参照评价标准作用；项目设施方案不够完善细致。没有针对项目实施特点，制定出更为科学的、切实可行的、完善细致的实施方案，以其为支撑，高标准、高质量地完成项目约定各项工作任务。

（2）原因分析。

对通州区排水管线及排水泵站设施养护项目整体的梳理不够，编制绩效目标、项目阶段性目标前期的准备工作做得不够扎实，缺乏深入实际的走访；各项管理制度的可执行性不够，制定管理制度过程中，缺乏结合项目管理实际，深入分析研究。

通州区乡镇排水管网污染溯源与排查评估项目

绩效评价报告

通州区排水事务中心《北京市通州区乡镇排水管网污染溯源与排查评估项目》2023年度项目支出绩效评价汇报如下：

一、项目概况。

（一）项目概况

1.项目背景及主要内容。

为推动通州区市政公用事业改革与发展，提高市政公用设施运营效率，2022年12月14日，北京市通州区供排水事务中心委托专业公司负责9个乡镇约923km排水管网进行排查评估，通过对乡镇现状和历史以来建设的排水管网资料的收集、整理和分析以及现场测量复核，采用CCTV、QV等先进的管道检测手段，全面摸清乡镇排水管网的走向和运行的现状，排查存在问题，分析排水管网现状造成的水污染影响，针对性提出管网清淤、漏损修缮、错混接改造、合流制排口汛期污染控制等措施；建立乡镇排水管网GIS系统，形成通州区入河排口、排水管网、污染源一张图，在管网重要节点装配水位、流量、水质等监测设备，实时掌握管网运行数据，为后期排水管网的科学管理、智慧运营、水环境污染分析、精准治污控源、统筹调度、科学决策提供基础数据支撑。

2.项目实施情况。

通州区排水事务中心成立专门的组织机构——通州区9个乡镇约923km排水管网排查评估购买服务项目运营考核领导小组严格执行项目服务合同、生产运营考核指标履行监督考核职能。

3.资金投入和使用情况。

截止2023年12月31日项目计划投入金额413.49万元，实际支出金额413.49万元,其中服务费进度款387.89万元，项目管理费25.60万元。

（二）项目绩效目标

1.总体绩效目标。

（1）按统一的排水专业管理数据标准整理9个乡镇（镇中心区、次中心区或开发区，不含村庄）已有的排水（包括雨水、污水、合流）管线基础资料，并建立排水设施基础数据库，形成排水设施地理信息系统综合图。

（2）溯源调查，查清排水管道溢流污水的来源、水量、水质等信息；对已有的排水管线数据进行复核完善，包括关键节点标高，雨污水性质等；对未掌握数据的排水管线进行补充测量，包括小区红线连接市政道路的支管以及一些未明确权属单位的公共排水管线等，并将修补测数据统一入库，形成通州区入河排口、排水管网、污染源一张图。

（3）对尚未开展检测工作的排水管线进行全面的检测，查明管道淤积、变形、破裂等结构性和功能性缺陷情况，排水管道错接、混接、漏接情况，提出管道修复与改造方案，为支撑规划建设方案提供依据。

（4）基于前述的摸查检测工作，对通州区乡镇排水管道进行现状分析评估，形成专项评估报告；梳理出重要排水节点，配装智能监测仪表，实时监测管道水位、流量等重要数据。为今后的排水管网建设、雨污分流改造等工程奠定基础。

2.阶段性绩效目标。

2023年本项目资金413.49万元，根据2023年度计划，同时按统一的排水专业管理数据标准整理9个乡镇（镇中心区、次中心区或开发区，不含村庄）已有的排水（包括雨水、污水、合流）管线基础资料，并建立排水设施基础数据库，形成排水设施地理信息系统综合图。溯源调查，查清排水管道溢流污水的 、水量、水质等信息；对已有的排水管线数据进行复核完善，包括关键节点标高，雨污水性质等；对未掌握数据的排水管线进行补充测量，包括小区红线连接市政道路的支管以及一些未明确权属单位的公共排水管线等，并将修补测数据统一入库，形成通州区入河排口、排水管网、污染源一张图。对尚未开展检测工作的排水管线进行全面的检测，查明管道淤积、变形、破裂等结构性和功能性缺陷情况，排水管道错接、混接、漏接情况，提出管道修复与改造方案，为支撑规划建设方案提供依据。基于前述的摸查检测工作，对通州区乡镇排水管道进行现状分析评估，形成专项评估报告；梳理出重要排水节点，配装智能监测仪表，实时监测管道水位、流量等重要数据。为今后的排水管网建设、雨污分流改造等工程奠定基础。

二、绩效评价工作开展情况

（一）绩效评价目的、对象和范围

1.绩效评价目的。

评价北京市通州区乡镇排水管网污染溯源与排查评估的必要性、项目管理是否规范、项目绩效是否突出，从而为专项决策提供依据，进一步规范专项管理，提高本项目资金使用绩效。

2.绩效评价对象和范围

绩效评价对象和范围是对2023年度《北京市通州区乡镇排水管网污染溯源与排查评估项目》进行绩效自评，以资金安排使用和预算绩效管理情况为重点。

（二）绩效评价原则、评价指标体系、评价方法

1.绩效评价原则。定量与定性分析相结合的原则；真实性、科学性、规范性原则。

2.项目资金评价指标：部门项目支出绩效评价指标体系“一级、二级、三级指标”，一级指标分为预算执行、产出、效益、满意度四个方面，二级指标分为数量指标、质量指标、时效指标、成本指标、经济效益指标、社会效益指标、生态效益指标、可持续影响指标、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九个方面，三级指标分为绩效目标合理性、绩效指标明确性及产出效果等方面。

3.项目评价方法：目标效益分析法和公众评判法。

（三）绩效评价工作过程

根据相关文件要求，本单位制定了项目支出绩效目标和评价指标。绩效评价工作如下：1.核实数据。对2023年度项目支出数据的准确性，真实性进行核实，将2023年度拨付资金情况与项目支出情况进行比较分析。2.根据评价材料结合各项评价指标进行分析评分。3.形成绩效评价自评报告。

三、综合评价情况及评价结论（附自评表见附件）

根据项目实施情况，通州区供排水事务中心2023年本项目经自评，绩效目标完成较好，对照绩效评价评分标准，对项目的各项指标进行评价打分。

四、绩效评价指标分析

（一）项目决策情况

按照《北京市通州区生态环境局、北京市通州区财政局关于安排实施通州区2022年市级污染防治专项资金第三批项目的请示》通环文[2022]】123号，及区政府的批示中本项目工作部署及要求，明确本项目所属范畴、工作范围、重点及意义，科学合理编制工作计划、总体实施方案及资金需求，经财政预算评审确定项目总投资；依法合规组织实施招投标选定参建方并签订合同；制定工作流程、建立健全各项管理制度、明确工作思路、方式方法、编制切实可行的专项实施方案或计划。为项目有序高效的开展后续具体工作奠定科学合理的引领基础。

（二）项目过程情况

按照2023年度预期目标，已完成乡镇排水管网排查评估923公里，水位水量监测仪表50套；完成了已有管网资料收集整理及分析；系统整体评估报告、水环境污染分析报告、治污控源实施方案、污水处理厂布局优化分析报告；完成了管网智慧管理系统、数据库建设及运维方案。2023年11月完成专家评审及竣工验收等相关工作。按年度资金使用计划拨付本项目预付款413.49万元。

（三）项目产出情况

2023年度产出情况过程中，对出现的与目标及计划不符情况及时进行了纠偏。最终按照2023年度预期目标及计划，数量、质量、时效指标实施过程可控且均完成指标内容，指标值均完成良好。

（四）项目效益情况

1.完成了社会效益指标，完成了检测管线结构性及功能性缺陷的评估，并按照道路出具管线检测评估报告。

2.完成了生态效益指标，建立了乡镇主要污染源（排水户）信息台账。

3.完成了可持续影指标，最终形成了整体评估报告、水环境污染分析报告、治污控源实施方案、污水处理厂布局优化分析报告、乡镇排水管网图、数据建库，为下一步拓展区排水规划、水环境系统治理提供数据支撑。

五、主要经验及做法、存在的问题及原因分析

（一）主要经验及做法

项目前期决策阶段为重中之重，决策阶段科学合理编制总体实施方案及资金需求，明确项目范围、工作重点及意义、工作思路、方式方法，建立健全资金管理等各项管理制度，编制切实可行的实施计划，依法合规的组织实施招投标及合同签订，明确职责分工，建立各环节执行过程中严格监管机制，才能为项目有序高效的开展奠定基础。

同时，重点应严格项目资金财务管理制度，按照资金管理制度及财务管理制度实施，加强资金管理和监督，确保专款专用。

（二）存在的问题、原因分析及解决方法

1.存在问题。

本项目约923km排水管网排查评估公里数量为预估，随着摸排、检测、测绘、评估、溯源排查基础工作的开展，预计结合实际情况最终实际完成排查评估公里数可能存在调整。同时造成项目初始阶段制定的产出指标中数量指标内容、指标值及实际完成会产生调整。

2.原因分析。

因拓展区内排水管网现状情况复杂不明，本项目摸排、检测、测绘、评估、溯源排查等具体基础工作，主旨即在于排查清楚拓展区排水管网现状实际情况，最终形成的基础资料、数据库、排水设施地理信息系统综合图、评估报告等成果，为下一步拓展区排水管网修复治理、排水规划、水环境系统治理提供基础支撑。

3.问题解决方法

随着本项目具体工作的开展，及时按照准备阶段制定的各项管理制度、工作机制、工作流程，结合实际情况调整切实可行的细化实施方案，并加强事中监管、事后检查，确保本项目完成后达到预期总体目标。

农村污水处理设施在线数据采集及监控项目

 绩效评价报告

通州区排水事务中心2023年度农村污水处理设施在线数据采集及监控项目支出绩效评价汇报如下：

一、项目概况。

（一）项目概况。

1.项目背景及主要内容。

根据《北京市进一步加快推进污水治理和再生水利用工作三年行动方案（2016 年7月-2019年6月）》《北京市水务局、北京市财政局、北京市环境保护局关于北京市农村污水处理和再生水设施运营考核暂行办法》等文件的要求，通州区实施了通州区水环境在线监管平台建设，完成了对区级、镇级、村级共148座污水处理厂（站）的信息接入，强化了排水全过程监管。

通州区依据《北京市深入打好污染防治攻坚战2023年行动计划》《北京市全面打赢城乡水环境治理歼灭战三年行动方案（2023年—2025年）》等文件的要求，结合《通州区水环境系统治理提升实施意见》，进一步提升农村地区水环境质量，加大农村水污染防治力度，梳理重点、难点任务，在通州区乡镇排水管网污染溯源与排查评估项目基础上，结合副中心厂网一体化科学调度需求，通过科技赋能、精细化管控，提升水污染防治能力。为此，需对正在运行的148座农村污水处理设施数据采集终端升级、对应进水干线安装148套水位计，确保在线数据安全、稳定、准确实时上传，完善农污设施在线监管平台，形成通州区农污实时信息一张图，实时掌握厂站、管网运行数据，为后期污水治理的精细化管控、厂网科学调度、厂站规范化、标准化、智慧化运行管理提供数据支撑。

2.项目实施情况。

通州区排水事务中心工程管理领导小组严格执行项目运营协议、考核指标履行监督考核职能。

3.资金投入和使用情况。

截止2023年12月31日项目计划投入金额299.90万元，实际支出金额299.90万元, 支付项目预算总额的100.00%，项目已支付完毕。

（二）项目绩效目标。

1.总体绩效目标。

对正在运行的148座农村污水处理设施数据采集终端升级、对应进水干线安装148套水位计，完善通州区农村污水处理设施在线数据采集及监控平台，实现运行数据采集汇聚，夯实数据底座，为农村污水系统治理提供决策依据，采用市局的标准规范体系，完善通州区水环境在线监管平台的信息安全保障体系。

2.阶段性绩效目标。

2023年通州区农村污水处理设施在线数据采集及监控服务项目资金299.91万元，完成了148座农村污水处理厂站的数据采集终端升级、进水干线148套水位计安装，实现厂站、管网水位在线数据安全、稳定、准确、高效同步上传至市、区两级平台

二、绩效评价工作开展情况

（一）绩效评价目的、对象和范围。

1.绩效评价目的。

评价项目存在的必要性、项目管理是否规范、项目绩效是否突出，从而为专项决策提供依据，进一步规范专项管理，提高市政设施日常维护资金使用绩效。

2.绩效评价对象和范围

绩效评价对象和范围是对2024年度财政预算安排的所有项目进行绩效自评，以资金安排使用和预算绩效管理情况为重点。

（二）绩效评价原则、评价指标体系、评价方法。

1.绩效评价原则。定量与定性分析相结合的原则；真实性、科学性、规范性原则。

2.项目资金评价指标：部门项目支出绩效评价指标体系“一级、二级、三级指标”，一级指标分为预算执行、产出、效益、满意度四个方面，二级指标分为数量指标、质量指标、时效指标、成本指标、经济效益指标、社会效益指标、生态效益指标、可持续影响指标、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九个方面，三级指标分为绩效目标合理性、绩效指标明确性及产出效果等方面。

3.项目评价方法：目标效益分析法和公众评判法。

（三）绩效评价工作过程。

根据相关文件要求，本单位制定了项目支出绩效目标和评价指标。绩效评价工作如下：1.核实数据。对2023年度项目支出数据的准确性，真实性进行核实。2.根据评价材料结合各项评价指标进行分析评分。3.形成绩效评价自评报告。

三、综合评价情况及评价结论（附自评表见附件）

根据项目实施情况，通州区供排水事务中心2023年项目经自评，绩效目标完成较好，对照绩效评价评分标准，对项目的各项指标进行评价打分。

四、绩效评价指标分析

（一）项目决策情况。

按照相关要求编制工作计划和相应实施方案，做好对接管网运行维护的各项准备工作，为有序有效推进项目实施提供支撑。

（二）项目过程情况。

项目相关方定期召开工作例会，通报项目执行进度、下一阶段的工作计划，沟通工作中遇到的问题，提出改进意见。建立工作群，及时传递工作信息，发送现场作业照片，注重做好相关绩效资料的留存工作。如有调整，及时履行项目调整手续。

（三）项目产出情况。

项目在产出方面完成情况良好，主要体现在项目实际完成率、年度目标完成情况、项目质量完成情况等方面均有效完成。

（四）项目效益情况。

1. 新增、更换采集和传输设备各148套；
2. 安装进水干线窨井水位计148套；
3. 数据采集方式调整；
4. 网络传输结构调整；
5. 水环境在线监管平台迁移。

完成了148座农村污水处理设施数据采集终端升级，实时监测进水干线水位，实时监测厂、网运行状态，实现运行数据采集汇聚，以保障市、区两级平台可以安全、稳定、及时、准确的同步采集前端运行数据，为农村污水精准管控提供决策依据。

五、主要经验及做法、存在的问题及原因分析

（一）主要经验及做法。

严格项目资金财务管理制度。按照资金管理制度及财务管理制度实施，加强资金管理和监督，确保环保资金专款专用。

分工明确，落实责任。实施计划完善，流程顺畅，确保各项指标顺利完成。

（二）存在的问题及原因分析。

1.存在问题。

执行过程中还是存在以下问题：效益指标不够量化，较难考核项目实施效果情况；项目资金批复时间不确定，影响项目资金支付计划。

2.原因分析。

项目决策前对该项目的后期运行研究不够详细；在制定各项管理制度时深层次的研究不够

二、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详见附件）